



香港核電投資有限公司
Hong Kong Nuclear Investment Co. Ltd

香港 九龍 亞皆老街 147 號
147 Argyle Street, Kowloon, Hong Kong

電話 Tel (852) 2678 8111
傳真 Fax (852) 2760 4448
網址 Website www.hknuclear.com

2011 年 1 月 11 日

大亞灣核電站進一步提高營運透明度 加強非緊急「核電站運行事件」的對外信息通報

大亞灣核電站將進一步提高營運透明度，以回應公眾對核安全之關注。由即日起，香港核電投資公司在大亞灣核電站運營管理公司（運營公司）發現大亞灣核電站發生非緊急「核電站運行事件」後，會於兩個工作天內，透過港核投的網站 (<http://www.hknuclear.com>) 發佈有關運行事件的資料。

香港核電投資有限公司（港核投）表示新安排是因應公眾對核安全及大亞灣營運情況的關注而作出的積極回應。港核投多月來積極與香港特區政府和中國廣東核電集團（中廣核）進行詳細商議，並於最近達成對外信息發佈的新安排。

在新安排下，運營公司及港核投發佈的資料包括非緊急「核電站運行事件」的摘要、初步評級，以及對環境及公眾安全的初步影響評估。除了按目前的做法，透過每月向港核投董事會（包括兩位政府代表）匯報「核電站運行事件」之外，港核投亦會在安排公眾發佈時，同步通知特區政府保安局及環境局。

非緊急「核電站運行事件」是指所有不涉及應急響應的事件，包括在聯合國國際原子能機構制定的「國際核事件分級表」中被評為非等級（即0級）或1級的「核電站運行事件」，以及2級或以上而不涉及應急響應的事件。就核電站而言，這些事件無核安全後果，亦不會對外界環境及公眾安全構成影響。至於一些2級或以上而涉及應急響應的事件，則按粵港雙方就「大亞灣核電站事故應急合作協議」內的既定程序，由兩地政府與應急有關的特定單位按應急機制處理。

港核投董事總經理陳紹雄先生表示：「過去數月，港核投與我們的業務夥伴（即中廣核）積極商議，檢討大亞灣現行就「核電站運行事件」的對外信息發佈之安排。雖然大亞灣核電站現行的做法符合國際核電工業的慣常做法，可是我們也理解公眾對核安全的關注，即使是一些非緊急「核電站運行事件」，亦希望核電站能加快公開信息。故此，我們樂意積極配合最新達成的信息通報機制，主動及適時向公眾發佈這些運行事件的資料。」

「我們相信新的信息通報機制能讓公眾對核電站的安全運作有更多瞭解，以釋疑慮。未來，港核投亦會繼續積極推廣更多公眾教育的工作，透過不同的活動包括參觀考察、巡迴展覽、網上教育等，讓公眾多瞭解與核電相關的知識。」陳紹雄先生補充。

大亞灣核電站一直參照國際認可的準則營運，亦已建立完善的機制及程序，以管理核電站的安全運作及人才培訓。故此，多年來大亞灣核電站在可靠性、績效及安全方面均保持卓越的紀錄。核電站去年更提早完成上網電量目標，當年累計上網電量達 150 億度，當中七成供應至香港，滿足本地約四分一的用電需求，減少同年的碳排放達 750 萬噸。而大亞灣一號機組亦剛成功實現安全運行 3,000 天，相較世界上其他核電站單機組的安全運行表現，這是相當卓越的紀錄，亦是目前國內核電站單機組安全運行的最高紀錄。

香港核電投資有限公司（港核投）

港核投於 1983 年成立，是中電控股有限公司（中電）的全資附屬公司。港核投是廣東核電合營有限公司的投資者之一。合營公司擁有位於中國廣東省的廣東大亞灣核電站。核電站每年七成的發電量供應予香港，滿足約四份一的本地用電需求，有助中電多年來保持良好的環保表現，並以相宜及具競爭力的電價，向客戶提供高度可靠的卓越電力服務。

- 完 -

傳媒查詢：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

公共事務經理 – 規管事務及南中國

鄭淑琴小姐

電話：(852) 2678 8719 傳真：(852) 2678 8361

傳呼：(852) 7116 3131 A/C 3388

電郵：antheacheng@clp.com.hk

國際向外發佈核電站運行事件通常做法

國家 / 地區	公司	通常做法
英國 	British Energy	• 監管機構〔HSE〕每季發佈
加拿大 	Ontario Power Generation	• 核電站營運者每季發佈
法國 	EDF	• 監管機構〔ASN〕發佈 1 級及以上事件 • 撰擇性發佈 0 級事件〔例如：可能涉及公眾關注的事件〕 • 沒有發佈時間要求〔例如：由幾天至 45 天〕
日本 	東京電力及 關西電力	• 核電站營運者每月發佈
香港 (大亞灣) 	港核投	• 每月發佈事件的統計數據 • 每月發佈 1 級事件的描述

大亞灣非緊急運行事件的新舊信息通報機制比較

	現行安排	新安排
發佈時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月約在月中在港核投網站更新公佈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發現非緊急運行事件後兩個工作天內透過港核投網站發佈
發佈範圍 / 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 級事件宗數 1 級或以上事件的次數和事件摘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發佈所有非緊急運行事件包括 0 級、1 級和 2 級或以上而不涉及應急響應的事件。發佈資料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初步評級 摘要 對環境和公眾安全的初步影響評估
0 級以下事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現時並沒有公佈 0 級以下事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0 級以下但可能引起公眾關注事宜(如輕微地震、颱風或核電站附近發生火警)，港核投會按需要作適當公佈
補充資料的發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沒有常設安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港核投在運營公司向國家核安全局提交書面報告後，按需要盡快通過其網站發佈補充資料，包括事件的過程、實質影響及跟進行動等
向政府通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港核投每月向董事會〔包括兩位政府代表〕匯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港核投在兩個工作天內收到運營公司通知後，在安排公眾發佈時，同步通報保安局和環境局